

教宗本笃十六世

周三公开接见活动中讲解的教理

圣伯多禄广场

2008年10月8日

圣保禄 (7)

与历史中的耶稣的关系

各位亲爱的兄弟姐妹，

在最后那次教理讲授中，我讲述了有关圣保禄和复活的基督的相遇，那次的相遇深深地改变了他的生活，我也提到圣保禄和那十二个耶稣所召叫的宗徒——尤其是和雅各布伯，刻法和若望——的关系，以及他和耶路撒冷教会的关系。现在剩下的问题是，关于在世上的耶稣，祂的生活、祂的教导、祂的苦难，保禄到底知道了些什么。在进入这问题之前，有一点或许有助于对这个问题的理解，就是别忘了对于认识耶稣，或更好说一般而言，对于认识一个人，保禄他自己区别两种不同的类型的认识。在《致格林多人后书》他这样写道：「所以我们从今以后，不再按人的看法认识谁了；纵使我们会曾按人的看法认识过基督，但如今不再这样认识祂了」(5:16)。以人的方式，「按人的看法」认识的意思是说，只是根据外在的原则，表面上认识而已：可以见过一个人多次，因此认识此人的面貌，他态度上的各个细节：他说话如何、举止如何等等。然而，以这种方式认识一个人，实际上并没有真的认识他，因为对于这人的内在一点都不认识。惟有透过我们的心，才真的能够认识一个人。事实上，那些法利塞人和撒道塞人，他们都只是外表上认识耶稣，他们记下祂的教导，和很多关于祂的细节。可是，却没能真正的认识祂。耶稣曾经讲过的一句话，这句话也暗示着类似的区别。显圣容事件之后，祂问众宗徒：「你们说我是谁？」。外面的人都认识祂，但都只是表面而已；他们知道关于祂的一些细节，实际上却对祂毫无认识。相反那「十二人」，由于因为有那触动心灵的友情的关系，他们至少领悟到其中的关键，于是开始认识耶

稣是谁。今天一样，同样存在着这些不同类别的认识：好些有识之士认识很多关于耶稣的细节，另一方面是那些对这些细节一无所知，却真正认识耶稣的普通人：「心有灵犀一点通」。这亦正是保禄主要所指的，用自己的「心」认识耶稣的途径。易言之，最重要的是先认识一个人的内在真相；然后，第二步，才认识有关他的其它细节。

交待过这一点之后，现在回到我们的问题：对耶稣的实际生活、祂的话、祂的苦难、祂的奇迹，保禄到底知道了些什么？似乎已经可以确定的是，当耶稣在世上生活时，保禄没有和祂相遇过。但透过众宗徒和初生的教会，可以肯定保禄一定认识了有关耶稣在世时的生活细节。在保禄的书信中，我们可以找到对复活前的耶稣的三种不同陈述。首先是那些明显和直接的陈述，比方保禄指出耶稣是达味的后裔(参看罗 1:3)，他晓得耶稣有「弟兄」或有血亲关系的亲属存在(格后 9:5; 迦 1:19)，他也知道最后晚餐的进行情况(参看格前 11:23)，他亦认识其它耶稣讲过的话，例如关于婚配的不可解除性(参看格前 7:10 及谷 10:11-12)，关于团体有责任供应传福音者生活上的所需，因为工人自当有他的工资(参看格前 9:14 及路 10:7)；保禄也认识耶稣在最后晚餐中讲过的话(参看格前 11:24-25 及路 22:19-20)，和认识耶稣的十字架。以上是保禄有关耶稣的生活的言行的直接陈述。

其次，我们也可以从保禄《书信》中的某些文句，约略见到多种与对观福音作证的传统有关的暗示。例如以下这段来自《致得撒洛尼人前书》的话「主的日子要像夜间的盗贼一样来到」(5:2)，由于只有玛竇和路加的福音，将主的日子譬喻作夜间的盗贼，所以这个譬喻无法在旧约先知的预言中找到解释。因此明显地，这段文字是摘引自对观福音。还有，当我们读着「天主偏召选了世上愚妄的……」这一句时，也会立即想起耶稣有关单纯朴素的人和穷人的教导(参看玛 5:3; 11:25; 19:30)。另外尚有耶稣就默西亚喜讯所作的宣称：「父啊！天地的主宰！我称谢你，因为你将这些事瞒住了智慧和明达的人，而启示给小孩子」。保禄晓得——因为这是他的传教经验——这些话不知有多么真，只有那些单纯朴素的人，才会为了认识耶稣打开他们的心扉。还有《致斐理伯人书》2:8 所写，关于耶稣「听命至死」这一点，亦不可能不让人想起在世生活时的耶稣，为了要完成祂的父的旨意，而将自己整个交出来(参看谷 3:35; 若

4:34)。由此可见，对耶稣的苦难及祂的十字架，即是耶稣如何度过祂在世上的最后时刻，保禄是认识的。事实上，耶稣的十字架，及有关这十字架事件的传统，正是保禄的口传宣讲的中心。保禄所认识的，有关耶稣的生活的另一个重点是「山中圣训」，当他在《致罗马人书》中，谈到某些思想时，他几乎是将玛窦福音内的话搬字过纸：「你们要彼此相爱…… 当祝福迫害你们的人…… 与一切人平安地生活…… 要以德报怨……」。大家可以见到，保禄的书信是忠实地反映了「山中圣训」的思想(参看玛第5至第7章)。

最后，耶稣的话也以第三种形式出现在保禄的书信中：那是当保禄将一些属于复活前的传统的话，转移到复活后的一些处境中时便出现。一个最典型的例子是有关天主的国这主题。这肯定是关于历史中的耶稣的宣讲的中心(参看玛 3:2; 谷 1:15; 路 4:43)。在保禄的书信中，可以辨认出他曾将这主题作了转移，理由是明显可见的，因为在复活后，耶稣自己，复活了的那位，就是天主的国。这表示耶稣所到之处，也是天主的国所到之处。因此，天主的国这个先存于耶稣的奥迹的主题，有需要成为基督论。然而，形式虽然变了，内容却没有变，于是保禄原封不动地，以耶稣要求那些想进入天主的国的人应具备的同一条件，作为因信成义的条件：易言之，不论是要进入天主的国，抑或想成义，都需要有绝大的谦逊并随时准备听候天主的安排，不可妄自尊大，以便接受天主的恩宠。又例如当保禄坚持在天主跟前要避免任何形式的狂妄自大，他这教导与法利塞人和税吏的譬喻便如出一辙(参看路 18:9-14)。耶稣论及税吏和妓女比法利塞人更容易接受福音的话(参看玛 21:31; 路 7:36-50)，和祂愿意和他们一同进食的选择(参看玛 9:10-13; 路 15:1-2)，这些都可以在保禄有关天主对罪人的慈爱这教义中找到(参看罗 5:8-10; 及弗 2:3-5)。就这样透过这转移行动，天主的国故然以新的形式出现，却永远忠于历史中的耶稣的传统。

另一个忠实转移耶稣的教义的核心例，是有关祂的称号。在复活前，祂自称为「人子」；复活后，明显可见地，这「人子」亦同时是「天主子」。因此，保禄比较喜欢以「主」：«*Kyrios*»，这个显示耶稣的天主性的称号，来称呼耶稣(参看斐 2:9-11)。

「主耶稣」这称号，闪耀着复活的光芒。在橄榄山上的革责玛尼园中，当耶稣的心灵悲伤得要死之际(参看谷 14:36)，那些门徒在睡着前，听到祂跟父讲话并叫父作

«*Abbà*»: 「阿爸 —— 父啊」。这是个非常亲昵的词，相当于我们的「爸爸」，即小孩子跟他们的父亲一起时对父亲的称呼。直到这一刻，没有人可以想象一个希伯来人竟然会用这样的一个词来称呼天主；可是耶稣，由于祂真是天主子，于是在这亲密的一刻祂这样和天主讲话说：「阿爸 —— 父啊」。令人意想不到地，在保禄写给罗马人和迦拉达人的书信中，「阿爸」这个代表耶稣那独一的天主子身份的词，竟然出现在那些已领洗的人口中(参看罗 8:15; 迦 4:6)，因为他们已领受了「使人作义子的圣神」，所以现在他们身上带着这圣神，他们便可以如同耶稣并偕同耶稣一起，有如真子女一样向他们的父讲话，可以向祂说「阿爸」，因为他们已在「子」内成为天主的子女。

最后，我也想谈谈耶稣的死亡的拯救幅度，关于耶稣的死，我们在福音中读到这样的描述：「因为人子，不是来受服事，而是来服事人，并交出自己的生命，为大众作赎价」(谷 10:45 ; 玛 20:28)。透过用高价买来(参看格前 6:20)，蒙救赎(参看罗 3:24)，自由(参看迦 5:1)，和好(参看罗 5:10; 格后 5:18-20)等字句，福音的思想，忠实地出现在保禄有关耶稣的死亡的教义中。这亦是保禄神学的中心所在，这神学正是以上面耶稣这句话作基础。

总结以上所说的，可以见到保禄并没有将耶稣当作一位历史中的人，即一位活在过去的人物看待。他肯定认识有关耶稣的生活、祂讲的话、祂的死亡和复活，然而，保禄并没有视这些为发生在过去的事；而是以这些为现在仍生活着的耶稣的行动。对保禄来说，耶稣的言行并没有成为历史陈迹，并不属于过去。耶稣现今仍然生活着，祂现今仍然在向我们讲话，并为我们而活。这才是认识耶稣和接受有关祂的传统的正确态度。所以，我们也应该学习不按人的看法认识耶稣，只当祂是个生活于过去的人物，而是坚定地相信祂就是我们的主和兄弟，祂为了指示我们应该如何生活和死亡，今天仍然和我们一起生活。